

2020年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共102件）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1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8-141号	晋江市东阳食品有限公司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	晋江市东阳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1543028102	蔡海堤	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没收违法产品并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2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8-140号	晋江博远食品有限公司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	晋江博远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798357702H	李秀纯	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没收违法产品并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3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8-142号	福建省晋江市安海三源食品实业有限公司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	福建省晋江市安海三源食品实业有限公司	913505822597969415	王裔增	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没收违法产品并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2月14日	
4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8-142号	晋江华海粮油有限公司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案	晋江华海粮油有限公司	91350582054349160M	许自耀	生产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没收违法产品并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5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8-97号	泉州玖壹食品有限公司在食品生产过程中未能实施生产过程控制要求案	泉州玖壹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MA31PXN9XT	颜江越	在食品生产过程中未能实施生产过程控制要求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十三）项之规定，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二款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没收违法产品并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7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7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6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28号	晋江市广源大药房有限公司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晋江市广源大药房有限公司	91350582MA32TX5C2K	郑冬莹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7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29号	晋江市宜又佳医药有限公司溪边分店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晋江市宜又佳医药有限公司溪边分店	91350582098324168U	谢四文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8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30号	晋江市陈埭镇大家好参茸商行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晋江市陈埭镇大家好参茸商行	9135058231556269X1	龙双元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9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31号	晋江市康汇药业贸易有限公司陈埭镇佳乐分店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晋江市康汇药业贸易有限公司陈埭镇佳乐分店	91350582075024170M	郭秀霞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10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32号	福建省泉安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晋江陈埭溪边分店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福建省泉安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晋江陈埭溪边分店	91350582MA34676KXF	张燕霞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11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33号	晋江市荣生医药有限公司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晋江市荣生医药有限公司	91350582MA32TWN49A	廖春生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12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34号	晋江尚誉大药房有限公司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晋江尚誉大药房有限公司	91350582MA2YF3UD98	李晓燕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 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 警告。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6日	
13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37号	晋江市陈埭镇众和惠民购物广场销售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案	晋江市陈埭镇众和惠民购物广场	91350582MA32BTBJ9P	张礼团	销售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 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7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7日	
14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38号	晋江市陈埭镇嘉友便利店销售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案	晋江市陈埭镇嘉友便利店	92350582MA33A7U50P	夏永锦	销售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 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7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7日	
15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42号	泉州市东南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晋江陈埭高坑分店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泉州市东南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晋江陈埭高坑分店	91350582MA3490C87N	苏小燕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 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 警告。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16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43号	晋江市陈埭高坑村第三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晋江市陈埭高坑村第三卫生所		陈珊珊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 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 警告。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17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4-344号	晋江市顺心医药有限公司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晋江市顺心医药有限公司	91350582MA32XKXR XU	刘明财	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依据《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及《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 建议责令当事人自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日内改正上述两个违法行为, 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下: 警告。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18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62号	泉州小雷水产品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泉州小雷水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91350582MA31CYN67M	雷美增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农产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0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4日	
19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63号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泉州晋江百捷中央公园店销售不合格食品案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泉州晋江百捷中央公园店	91350582MA2Y91P02H	全姬凤	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食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0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4日	
20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66号	晋江市池店镇鑫满庭综合零售超市销售不合格蔬菜案	晋江市池店镇鑫满庭综合零售超市	92350582MA33HYAUX4	侯晓芸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农产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0日	
21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67号	中闽百汇（中国）零售集团有限公司晋江桥南分公司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中闽百汇（中国）零售集团有限公司晋江桥南分公司	913505820992587649	黄涓涓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农产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1日	
22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68号	晋江市池店镇阿川水果行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晋江市池店镇阿川水果行	92350582MA2Y PXA95X	汪启川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四款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建立食用农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行为责令改正并作出处罚如下: 1、警告; 依据《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第一百零七条第（三）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建立食用农产品销售凭证记录制度行为责令5日内改正并作出处罚如下: 1、警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符合食品质量安全标准农产品行为作出处罚如下: 1、没收违法所得, 2、罚款。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23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69号	晋江香泉食品有限公司生产不合格食品案	晋江香泉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337539001T	裴佳佳	生产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生产不合格食品行为作出处罚如下: 1、没收涉案财物, 2、没收违法所得, 3、罚款。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24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73号	晋江市池店镇明芳蔬菜行销售不合格蔬菜案	晋江市池店镇明芳蔬菜行	92350582MA32FJFK7B	郭思龙	销售不合格蔬菜	依据《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第一百零七条第（三）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建立食用农产品销售凭证记录制度行为责令5日内改正并作出处罚如下：1、警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三条第（一）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符合食品质量安全标准农产品行为作出处罚如下：1、没收违法所得，2、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3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3日	
25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75号	泉州市吴阳鲜生农产品有限公司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泉州市吴阳鲜生农产品有限公司	91350582MA32GLND1K	蔡桂珠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农产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26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76号	晋江市池店镇鸿野蔬菜商行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晋江市池店镇鸿野蔬菜商行	92350582MA31F7DFXX	赖鸿野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农产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27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82号	晋江市池店镇灵琼蔬菜行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晋江市池店镇灵琼蔬菜行	92350582MA31YQL97A	隆俊博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农产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0日	
28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83号	晋江市福德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晋江市福德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1350582MA328KRY24	徐伟群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农产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0日	
29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84号	晋江市福德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晋江市福德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1350582MA328KRY24	徐伟群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四款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建立食用农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行为责令改正并作出处罚如下：1、警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符合食品质量安全标准农产品行为作出处罚如下：1、没收违法所得，2、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30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1-285号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泉州晋江百捷中央公园店销售不合格食品案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泉州晋江百捷中央公园店	91350582MA2Y91P02H	全姬凤	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食品行为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31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3-179号	关于泉州泉芝味食品有限公司涉嫌未按食品安全标准标注食品标签案	泉州泉芝味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MA3455015A	徐伟军	未按食品安全标准标注食品标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本局作出处理决定如下: 1、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270元; 2、处以罚款人民币5730元。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1日	
32	食品	晋市监处（2020）17-121号	关于晋江市陈埭镇喜利来便利店销售不合格农产品案	晋江市陈埭镇喜利来便利店	92350582MA316TK966	罗松春	销售不合格农产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四款、《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本局作出决定如下: 对当事人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的行为: 1、责令改正; 2、警告。 对当事人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用农产品的行为: 1、没收违法所得; 2、罚款。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5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5日	
33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7-071号	黄金滩涉嫌无证照从事面包加工案	黄金滩			无证照从事面包加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 本局决定作出处理如下: 一、对未取得食品生产许可从事面包加工行为: 1. 没收违法所得贰佰零贰元（202元）; 2. 没收面粉1袋、烘焙食品专用粉2袋、复配酶制剂特A面包改良剂1袋、酥油（食用油脂制品）1桶、烤盘12个、塑料筐10个、烤箱1个; 3. 处以罚款柒万伍仟元（75000元）。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6日	
34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2-085号	晋江市金井镇居委会第三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金井镇居委会第三卫生所		吴良桂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 警告。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9日	
35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2-086号	晋江市金井镇山头村第二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金井镇山头村第二卫生所		洪永言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 警告。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9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36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2-084号	晋江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金井参茸药行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金井参茸药行	91350582154347787C	王文进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9日	
37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2-132号	福建元中和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晋江金井分公司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案	福建元中和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晋江金井分公司	91350582MA333Y8X57	许评比	温湿度记录表未做到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和可追溯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及《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温湿度记录表未做到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和可追溯的行为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3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3日	
38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2-115号	晋江市金井镇牛钢牛肉馆安排健康证过期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	晋江市金井镇牛钢牛肉馆	92350582MA2YMX1K19	林贻钢	安排健康证过期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安排健康证过期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的行为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2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2日	
39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2-155号	晋江市金井镇青青仙草饮品店安排未取得健康证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	晋江市金井镇青青仙草饮品店	92350582MA31803H54	王青	安排未取得健康证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安排未取得健康证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的行为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9日	
40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2-156号	晋江市金井镇许记牛肉馆安排未取得健康证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	晋江市金井镇许记牛肉馆	92350582MA2Y202R60	洪小红	安排未取得健康证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安排未取得健康证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的行为处罚如下：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9日	
41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20-090号	福建惠家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不合格食品案	福建惠家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6692949000	王启明	生产经营不合格食品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生产不合格的食品行为处罚如下：1、责令改正；2、没收违法所得；3、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42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20-091号	泉州简方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不合格食品案	泉州简方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MA32MQR4XM	张敏	生产经营不合格食品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生产不合格的食品行为处罚如下:1、责令改正;2、没收违法所得;3、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43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20-093号	泉州益众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不合格食品案	泉州益众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1350582MA2Y63LU1G	徐金城	生产经营不合格食品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生产不合格的食品行为处罚如下:1、责令整改;2、罚款;3、没收违法所得;4、吊销许可证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9日	
44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5-338号	关于晋江阳光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罗山分公司涉嫌销售劣药案	晋江阳光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罗山分公司	913505823374861149	鲍恩	销售劣药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修正)第七十四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1月27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7日	
45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5-339号	关于福建省麦德好食品工业有限公司涉嫌生产不合格食品案	福建省麦德好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91350582X115195531	陈世鹄	生产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46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05-355号	关于晋江罗山钟万星中医(综合)诊所涉嫌直接接触药械的从业人员未进行年度健康检查案	晋江罗山钟万星中医(综合)诊所	92350582MA352KK34J	钟万星	直接接触药械的从业人员未进行年度健康检查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1、罚款,2、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6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6日	
47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5-356号	关于晋江市罗山集客来超市涉嫌销售不合格食品案	晋江市罗山集客来超市	92350582MA317EED5U	卓弘宁	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其他。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4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48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5-357号	关于福建禾玺食品有限公司涉嫌生产销售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案	福建禾玺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MA2Y38NX6A	吴尚马	生产销售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 1、罚款, 2、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7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7日	
49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5-367号	关于晋江天盛食品有限公司涉嫌生产销售标签不符合规定食品案	晋江天盛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X115170132	陈清挺	生产销售标签不符合规定食品	依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二）项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 1、罚款, 2、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1日	
50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5-368号	关于晋江市益利发食品有限公司涉嫌生产标签不符合规定食品案	晋江市益利发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74636736XM	陈昌标	生产标签不符合规定食品	依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二）项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罚如下: 1、罚款, 2、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3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3日	
51	医疗器械	晋市监处字（2020）16-109号	关于福建省弘德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晋江侨联分店购买医疗器械未履行采购验收记录案	福建省弘德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晋江侨联分店	913505820708513882	李维新	购买医疗器械未履行采购验收记录案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三）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购买医疗器械未履行采购验收记录处罚如下: 1、责令改正; 2、警告; 3、罚款。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4日	
52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6-132	关于泉州邻鲜邦超市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不合格食品案	泉州邻鲜邦超市有限责任公司	91350582MA349H0E6G	杨记	销售不合格食品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不合格食品处罚如下: 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0日	
53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6-147号	关于晋江阳光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劣药案	晋江阳光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913505826990468106	鲍恩	销售劣药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修正）第七十四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劣药处罚如下: 1、罚款; 2、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行, 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1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 人姓名、企业 或者其他组织 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 其他组织的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事业单位法人 证书编号)	法定代 表人 (负责 人)姓 名	主要违 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 罚的履 行方式 和期限	作出行 政处罚 决定的 行政机 关名称 和	负责行 政处罚 决定书 公开的 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54	药品	晋市监处字 (2020)16- 148号	关于晋江阳光大 药房有限公司宝 龙分公司销售劣 药案	晋江阳光大药房有 限责任公司宝龙分 公司	91350582084343050R	鲍恩	销售劣药 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修 正)第七十四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 劣药处罚如下: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 行,15天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 月21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月21日	
55	药品	晋市监处字 (2020)16- 149号	关于晋江阳光大 药房有限公司梅 岭分公司销售劣 药案	晋江阳光大药房有 限责任公司梅岭分 公司	91350582561696490T	鲍恩	销售劣药 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修 正)第七十四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 劣药处罚如下: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	自动履 行,15天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 月21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月21日	
56	食品	晋市监处字 [2020]13- 124号	关于泉州市康祥 粮油工贸有限公司 涉嫌生产不合格 食品案	泉州市康祥粮油工 贸有限公司	913505007356678348	李尚胆	生产不合 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 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规定,我局决定 对当事人生产不合格食品行为处罚如下:罚款 、没收。	自动履 行,15天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 月16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月21日	
57	药品	晋市监处字 [2020]13- 134号	关于晋江市内坑 镇内湖村第一卫 生所涉嫌未按规 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内坑镇内湖 村第一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 06-018号	曾秀需	未按规定 储存药品	依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 法》第三十八条第(一)项、第(三)项,我局 决定对没有进行真实完整的采购验收和储存药 品的行为处罚如下:1、警告;	自动履 行,15天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 月24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月25日	
58	食品	晋市监不处 字 [2020]01- 012号	关于晋江市青阳 利客龙超市涉嫌 销售不合格鸭蛋 案	晋江市青阳利客龙 超市	92350582MA338N7KXB	练端清	销售不合 格鸭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 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理如下: 免于处罚。	自动履 行,15天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 月11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月11日	
59	食品	晋市监处字 [2020]01- 108号	关于晋江市青阳 开飞果蔬店涉嫌 销售不合格豆芽 案	晋江市青阳开飞果 蔬店	92350582MA31835QXN	张开飞	销售不合 格豆芽	依据《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办法》第五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 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可以免于处罚 。依据《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 款,责令当事人改正,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理 如下:处以罚款玖佰元(900元)。	自动履 行,15天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 月25日	晋江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2020年12月25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60	食品	晋市监不处字[2020]01-013号	关于晋江润德商业有限公司迎宾路分公司涉嫌销售不合格食品案	晋江润德商业有限公司迎宾路分公司	913505820816367554	魏正勤	销售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理如下：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9日	
61	食品	晋市监不处字[2020]01-014号	关于福建省咕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涉嫌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案	福建省咕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13505823376541576	黄培才	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本局决定对当事人处理如下：免于处罚。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9日	
62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0-035	关于晋江深沪浔兴医院涉嫌销售劣药案	晋江深沪浔兴医院	91350582MA2Y0UW07K	王炳炎	销售劣药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修正）第七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三条、第七十五条规定，建议对当事人处理如下：1、没收违法所得，2、免除其他行政处罚。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1月9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0日	
63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第19-238号	于新盛涉嫌无证无照经营食品小作坊案	于新盛			无证无照经营食品小作坊	依据《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第一百一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并决定如下： 1、没收违法所得陆佰元（600元）； 2、处以罚款伍仟元（5000元）； 3、没收1个铁锅、5个盘子。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日	
64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第19-240号	晋江市陈埭镇贵川云粮油店涉嫌从没有食盐定点批发资质企业购进食盐案	陈埭镇贵川云粮油店	92350582MA31EYKP49	黄定泽	未从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购进食盐的行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盐专营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项之规定，责令改正，并决定如下： 1、处以罚款玖佰元（900元）； 2、没收、销毁“益源堂”牌精制碘盐350克4袋、500克4袋。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0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65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8-096号	福建省晋江市辉兴食品有限公司生产不合格食品及标签不符合规定食品案	福建省晋江市辉兴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705299807C	何明辉	生产不合格食品及标签不符合规定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十四条第一款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作处罚如下：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3、没收违法物品（已先行处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第（五）项之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作处罚如下：1、罚款，2、没收违法所得，3、没收违法物品（已先行处理），4、责令停业整顿。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1月2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0日	
66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6-97号	晋江市永和镇渝哥火锅店违反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案	晋江市永和镇渝哥火锅店	92350582MA33G3Y15M	湛基辉	违反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十三）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违反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行为处罚如下：1、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5月1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5月14日	
67	化妆品	晋市监处字（2020）06-159号	晋江市永和镇贝蒂莎饰品店销售无中文标识化妆品案	晋江市永和镇贝蒂莎饰品	92350582MA2YH9MH8Y	庄璇璇	销售无中文标识化妆品	依据《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无中文标识化妆品行为处罚如下：1、责令其停止销售无中文标识化妆品的行为，2、没收扣押物品，3、没收违法所得，4、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9月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9月4日	
68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6-204号	泉州旺来香食品有限公司生产不合格食品案	泉州旺来香食品有限公司	91350582MA32229P2Q	陈英快	生产不合格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生产不合格食品行为处罚如下：1、没收违法所得，2、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0日	
69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06-185号	泉州金八象米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案	泉州金八象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91350582MA2YHCNG40	郭康安	生产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生产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行为处罚如下：1、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70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03号	福建省泉安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晋江下伍堡分店销售劣药案	福建省泉安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晋江下伍堡分店	913505820622886447	吴辉虹	销售劣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2016修订)》第七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修正)第七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销售劣药的行为处罚如下:没收违法所得;警告,责令改正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1月3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30日	
71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04号	黄瑞云无证照经营小餐饮店案	黄瑞云			无证照经营小餐饮店	根据《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第五条以及《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第一百一十一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六项,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无证照经营小餐饮店的行为处罚如下:没收违法经营的工具;没收违法所得;罚款;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日	
72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05号	张华盛无证照经营餐饮店案	张华盛			无证照经营餐饮店	根据《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第五条以及《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第一百一十一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六项,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无证照经营餐饮店的行为处罚如下:没收违法经营的工具;没收违法所得;罚款;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日	
73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09号	晋江市英林镇培机小吃店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案	晋江市英林镇培机小吃店	92350582MA2YYDAJ1D	周培机	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7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7日	
74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10号	晋江市英林镇康好小吃店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案	晋江市英林镇康好小吃店	92350582MA318LBY26	吴进步	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17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17日	
75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22号	晋江市英林中学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案	晋江市英林中学	12350582489363340T	王海墘	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2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2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76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27号	晋江市英林中心小学使用消毒不合格餐具案	晋江市英林中心小学	123505824893601156	洪荣华	使用消毒不合格餐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使用消毒不合格餐具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77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32号	晋江市英林镇朱顺小吃店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案	晋江市英林镇朱顺小吃店	92350582MA31M7KH9J	朱昌	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78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33号	晋江市英林镇荣美饮品店聘用未取得健康证明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案	晋江市英林镇荣美饮品店	92350582MA2Y64F35U	王荣幸	聘用未取得健康证明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聘用未取得健康证明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79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39号	晋江市英林镇壹兮冰雪饮品店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案	晋江市英林镇壹兮冰雪饮品店	92350582MA343HM33H	洪金销	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80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40号	晋江市英林镇饯兄猫弟餐饮店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案	晋江市英林镇饯兄猫弟餐饮店	92350582MA334L8T27	孙少华	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81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41号	晋江市英林镇许家饮食店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案	晋江市英林镇许家饮食店	92350582MA317K3H4J	许泽铨	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82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42号	晋江市英林镇幸福家园小吃店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案	晋江市英林镇幸福家园小吃店	92350582MA335WXQ2X	张金珠	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83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43号	晋江市英林镇要的饮食店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案	晋江市英林镇要的饮食店	92350582MA2XUGLX1D	傅敏	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4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4日	
84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44号	晋江市英林镇老帽餐饮店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案	晋江市英林镇老帽餐饮店	92350582MA338LF95M	董国春	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5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5日	
85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48号	晋江英林陈强春西医内科诊所直接接触药品的人员无法提供健康证案	晋江英林陈强春西医内科诊所	92350582MA34XER57A	陈强春	直接接触药品的人员无法提供健康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三项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直接接触药品的人员无法提供健康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5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5日	
86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52号	晋江市英林镇嘉排村第五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嘉排村第五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21号	张胜利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8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8日	
87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53号	晋江市英林镇东埔村第三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东埔村第三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07号	吴辉锡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8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8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88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60号	晋江市英林镇翁玲平小吃店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案	晋江市英林镇翁玲平小吃店	92350582MA33D88F1P	翁玲平	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28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8日	
89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77号	晋江市英林镇秋兰米其星餐厅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案	晋江市英林镇秋兰米其星餐厅	92350582MA2Y757N64	王秋兰	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0日	
90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78号	晋江市英林镇湖尾村中心卫生院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湖尾村中心卫生院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15号	刘培坤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0日	
91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79号	晋江市英林镇破厝仔海鲜馆直接接触入口食品的从业人员无健康证明案	晋江市英林镇破厝仔海鲜馆	92350582MA2YJWYT66	苏少文	直接接触入口食品的从业人员无健康证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直接接触入口食品的从业人员无健康证明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0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0日	
92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86号	晋江市英林镇嘉排村第二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嘉排村第二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18号	许秀美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93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90号	泉州市恒惠医药有限公司晋江英林分店未凭处方销售处方药案	泉州市恒惠医药有限公司晋江英林分店	91350582MA34FL6DXW	黄慧明	未凭处方销售处方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的行为处罚如下:警告,责令改正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94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91号	晋江市英林镇西埔村第二卫生所直接接触药品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案	晋江市英林镇西埔村第二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37号	洪玉前	直接接触药品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三项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直接接触药品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的行为处罚如下：一、对直接接触药品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健康证的行为，责令改正，警告，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95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95号	晋江市英林镇英林村第四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英林村第四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43号	洪栋梁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罚款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96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96号	晋江市英林镇英林村第二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英林村第二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41号	洪文博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97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98号	晋江市英林镇谢厝街村第一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谢厝街村第一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46号	谢炳坤	晋江市英林镇谢厝街村第一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晋江市英林镇谢厝街村第一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98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299号	晋江市英林镇铭灏便利店直接接触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无有效健康证件案	晋江市英林镇铭灏便利店	92350582MA33AKY78A	黄永生	直接接触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无有效健康证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直接接触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无有效健康证件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99	食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300号	晋江英林海浴便利店直接接触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无有效健康证件案	晋江英林海浴便利店	92350582MA32YBY65E	洪宝治	直接接触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无有效健康证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我局决定对当事人直接接触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无有效健康证件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类别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处罚案件名称	被处罚的自然人姓名、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	被处罚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	负责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开的单位	公开时间	备注
100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301号	晋江市英林镇中心卫生院高湖村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中心卫生院高湖村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11号	施婷婷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101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302号	晋江市英林镇中心卫生院三欧村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中心卫生院三欧村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33号	洪美影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102	药品	晋市监处字（2020）12-303号	晋江市英林镇三欧村第二卫生所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案	晋江市英林镇三欧村第二卫生所	泉（晋）卫医证字第11-034号	欧阳文正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	根据《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我局决定对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处罚如下：责令改正，警告	自动履行，15天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12月31日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	